

标段编号：2606-440300-04-01-900002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布吉街道百鸽笼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和坂田街道宝岗
小学改扩建工程等2个项目声光电工程打包招标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7月14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业绩情况	业绩要求：投标人提供近五年（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自认为规模方面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数量上限为 5 项，超过 5 项的，只认前 5 项业绩）。 证明资料：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报告的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其它内容可不附。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如工程造价、竣工时间等），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注：1. 优先提供同类项目规模较大项目业绩；2. 若投标人提供项目的业绩为投标人作为联合体成员参与的施工项目，则需提供投标人在该项目中

		业绩所占比例的情况说明； 3. 项目完工时间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
2	项目经理（建造师）专业、 职称和业绩情况	提供相关职称证明，及在投标人处交纳社保证明（优先提供较好专业技术职称人员担任）。 业绩要求：近五年（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投标人提供自认为规模方面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数量上限为 2 项，超过 2 项的，只认前 2 项业绩，需按照规模从大到小排序）； 证明资料：1、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报告的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及涉及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名字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其它内容可不附。（注：优先提供同类项目规模较大项目业绩）。 2、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截标当月及前两个月内均有效）

3	项目管理机构设置及其他人员配备要求	提供项目经理、各相关专业 技术责任人(工程师)、项目 安全主任、质量主任及六大 员（施工员、安全员、质检 员、预算员、材料员、资料 员）等相应的资格证书、上 岗证书(担任安全岗位的需 B 或 C 证)、职称证明（提供高 工证明、毕业证等相关证明 材料）、社保证明（截标当 月及前两个月内均有效）。 注：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 况表需按上述要求进行填 写；2. 项目管理机构最低配 置请参考第 3 章管理机构人 员配置表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企业业绩情况

企业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1	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 总建筑面积 131049 m²，其中 1、2#生产车间 28716.81 m²，3、4#厂房 33163.71 m²，5#生产车间 6053.95 m²，1#宿舍楼及食堂 11722.38 平方米，2#宿舍 9526.36 m²，检测楼 19868.84 m²，检测中心 5032.05 m²，门卫室 30 m²，污水处理房 1500 m²，地下室 1200 m²（不计容面积）。 施工内容包括：土建工程、水电安装工程（高压电工程不计入）、内外墙装饰工程、通风消防工程、铝合金门窗及防火门工程、公共部分装饰工程、厂区道路及配套设施。	36000.00	2023.08.04
2	天健现代城消防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升级改造	深圳市天健城市服务有限公司天健现代城管理处	消防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升级改造	199.755856	2024.12.23

3	深圳市龙岗区 横岗中心学校 2023 年小型 建设工程	深 圳 市 龙 岗 区 横 岗 中心学校	工程位于龙岗区横 岗中心学校,拟对小 学部教学楼、图书馆 顶棚、功能办公室、 地下室入口及门卫 室等进行装修改造。	137.333397	2023.08.15
4	深圳市龙岗区 龙岗街道千林 山幼儿园户外 活动场地及厨 房改造工程	深 圳 市 龙 岗 区 龙 岗 街 道 千 林 山幼儿园	1. 厨房改造:拆除原 有砖墙、铝合金门窗 及铝扣板天花、铲除 油漆面等。新建基础 梁、构造柱、砌墙, 铝合金窗,铝扣板天 花,格栅吊顶,墙面 装饰板,排水沟、墙 面乳胶漆,钢结构, 新装卡座,灯具、水 电安装等。2. 户外活 动场地改造:拆除混 凝土地面、防腐木地 板、路面拆除、花池 水池拆除、种植区拆 除、外墙油漆拆除等 :新做园路、种植 区、木制步桥,水磨 石防滑砖铺贴、铺种 草皮、水渠,花池、 水池、钢结构雨棚, 草屋,外墙乳胶漆 等。	115.012	2022.09.12
5	富润乐庭社康 站改造装修项 目	深 圳 市 坪 山 区 卫 生 健康局	项目总改造面积为 600 平方米,总投资 159.84 万元。主要 建设内容包括装修 工程、安装工程等。	111.767867	2022.11.20

(1) 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

正本

合同编号：DA04-2021090005

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肇庆市德庆县

签订时间：2021-6-13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

2.工程地点: 肇庆市德庆县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2104-441226-04-01-330448

4.资金来源: 自筹

5.工程内容:

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总建筑面积 131,049 平方米,其中 1、2#生产厂房 28,716.81 平方米, 3、4#厂房 33,163.71 平方米, 5#生产厂房 6053.95 平方米, 1#宿舍楼及食堂 11,722.38 平米, 2#宿舍 9,526.36 平方米, 检测楼 19,868.84 平方米, 检测中心 5,032.05 平方米, 门卫室 30 平方米, 污水处理房 150 平方米, 地下室 1,200 平方米(不计容面积)。

6.工程承包范围:

按工程设计施工图纸范围内(含增加工程)的总承包施工:含土建工程、水电安装工程(高压电工程不计入)、内外墙装饰工程、通风消防工程、铝合金门窗及防火门工程、公共部分装饰工程、厂区道路及配套设施(不含园林绿化及办公楼、生产楼、展厅的室内精装修)。

备注:内外墙装饰工程不含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发包人对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另行发包时,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由承包人进行承包。

7.工程承包方式:

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消防验收、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税收。

8.对于不在本条第5款和第6款范围内的配套工程,发包人另行发包,发包人另行发包时通知承包人,发包人在同等条件下可以优先考虑由承包人进行配套工程的承包。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7 月 7 日。(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29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54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暂估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叁亿陆仟万元(¥36,000万元);因承包范围及建筑材料、构配件及设备价格均处于不完全确定状态,发包人应付合同价款以双方书面确认的结算价格为准。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计价方式:

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GB50500-2013》套用深圳市 2016 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的计价方式及《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施工当期信息价确定清单综合单价（若信息价没有该材料的，由甲乙双方及监理共同通过市场调查而确定）；工程量按施工图纸实际完成量据实计算。

特别约定：【钢筋、砂石、水泥、混凝土】采用《肇庆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最新一期的信息价。

采用定额：

(1) 主体工程：

土建工程：《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及配套计价文件。

安装工程：《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20）》及配套计价文件。

(2) 配套工程：《深圳市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2020）》及配套计价文件， 《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20）》及配套计价文件，《深圳市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17）》及配套计价文件。

(3) 机械台班定额：《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消耗量定额（2014 机械）》

备注：以上定额计价方式中没有的子目可套用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解答、勘误及补充子目亦作为计价依据。

(4) 取费标准：建筑工程（深建价【2018】25 号，建办标函【2019】193 号）、（安全文明施工费按各专业取费）

(5) 双方结算时，承包方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对总价下浮一定比例作优惠结算，下浮率由承包人决定。承包人应在发包人付款前交付相应金额的发票。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林永涛。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工程施工补充协议；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补充条款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图纸；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10)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本合同签订前双方达成的会议纪要、备忘录、补充协议、框架合同以及通过微信、邮件、口头沟通往来达成的约定与本合同内容不符的，以本合同载明的内容为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6 月 13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深圳市冠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发包人和承包人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 (公章)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承包人： (公章)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师瑞文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苏泽滨

组织机构代码： 91441226MA55YC8K3K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MA5EYUMM6F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师瑞文

法定代表人： 苏泽滨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	---	---

工程名称: 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1#~4#厂房、1#宿舍及食堂）一期厂房

验收日期: 2023年5月2日

建设单位（盖章）: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2
---	---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3

工程名称	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1#~4#厂房、1#宿舍及食堂）-1#厂房				
工程地点	肇庆德庆县	建筑面积	16013.53 m2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22620211130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07月07日	验收日期	2021年5月12日		
监督单位	德庆县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1039		
建设单位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湖南省地质勘探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鼎建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申睿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4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乔运修
副组长	李连胜
组员	林永涛、陈旺业、林奕峰、林春生、郑耿雄、桂军、黄建民、蔡宣中、万莉军、吴龙、朱湘南、植中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朱湘南	林春生、郑耿雄、万莉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林永涛	林永涛、桂军
工程质控资料	吴龙	蔡宣中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5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验收合格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验收合格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竣工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6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签名	职务
1	乔运修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乔运修	
2	朱湘南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朱湘南	
3	吴龙	湖南省地质勘探院有限公司	吴龙	
4	李连胜	广东鼎建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李连胜	
5	植中潜	广东鼎建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植中潜	
6	梁忠豪	广东鼎建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梁忠豪	
7	万莉军	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万莉军	
8	吴绪康	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吴绪康	
9	龚松	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龚松	
10	尹萌	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尹萌	
11	林永涛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林永涛	项目经理
12	程旺业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程旺业	项目技术负责人
13	林奕峰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林奕峰	
14	周志佳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周志佳	
15	蔡宜中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蔡宜中	
16	伍嘉铭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伍嘉铭	
17	聂仲林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聂仲林	机电经理
18	吴赐佳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吴赐佳	
19	何敏君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何敏君	
20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7

1#厂房子单位工程的各项内容已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资料齐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 GD - E 1 - 9 1 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1#~4#厂房、1#宿舍及食堂）-1#厂房
位于肇庆市德庆县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肇庆市德庆县 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1#~4#厂房、1#宿舍及食堂）-1#厂房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肇庆市德庆县 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1#~4#厂房、1#宿舍及食堂）-1#厂房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盖章）： 

2023年5月17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肇庆市德庆县 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1#~4#厂房、1#宿舍及食堂）-1#厂房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章）：
(公章)



2023 年 5 月 12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CEWUD GROUP COMPANY LIMITED

1#宿舍及食堂、1#厂房竣工验收会议不能到场情况说明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接到贵公司 1#宿舍及食堂、1#厂房竣工验收的通知，因时间较为仓促，德庆与武汉距离远，不能组织设计人员及时到现场参与联合验收会议，特向贵司说明。

对于不能及时到场深感抱歉，为不耽误现场验收投产进度，我方建议建设单位现场验收同步进行线上视频连线，我院项目负责人及各设计人员以视频会议形式参与了竣工验收，与各参建单位线上沟通，查阅验收报告、提出意见、处理相关问题。

我院根据视频会议情况，同意竣工验收，会后复核确认整改情况，整改到位后签署竣工验收报告等文件，履行设计单位的责任与义务。

顺祝商祺！



电话：0086 27 81659700

网站：www.CEWUD.com

传真：0086 27 81659701

地址：武汉·光谷金融港 B9 栋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1#~4#厂房、生活宿舍及食堂）--1#销售及食堂

验收日期：2023年5月12日

建设单位（盖章）：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3

工程名称	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1#~4#厂房、1#宿舍及食堂）-1#宿舍及食堂				
工程地点	肇庆德庆县	建筑面积	11722.38 m2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	13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22620211130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11月12日	验收日期	2023年5月12日		
监督单位	德庆县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1039		
建设单位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湖南省地质勘探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鼎建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申睿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5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验收合格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验收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E1-914/4 *

四、竣工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6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签名	职务
1	乔运修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乔运修	
2	朱湘南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朱湘南	
3	吴龙	湖南省地质勘探院有限公司	吴龙	
4	李连胜	广东鼎建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李连胜	
5	植中潜	广东鼎建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植中潜	
6	梁忠豪	广东鼎建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梁忠豪	
7	万莉军	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万莉军	
8	吴绪康	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吴绪康	
9	龚松	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龚松	
10	尹萌	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尹萌	
11	林永涛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林永涛	项目经理
12	程旺业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程旺业	项目技术负责人
13	林奕峰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林奕峰	
14	周志佳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周志佳	
15	蔡宜中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蔡宜中	
16	伍嘉铭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伍嘉铭	
17	聂坤林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聂坤林	机电经理
18	吴鹏程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吴鹏程	
19	何敏君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何敏君	
20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7

1#宿舍及食堂子单位工程的各项内容已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资料齐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俞建修
2023 年 5 月 16 日



* GD - E 1 - 9 1 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1#~4#厂房、1#宿舍及食堂）-
位于肇庆市德庆县 1#宿舍及食堂 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2023 年 5 月 12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肇庆市德庆县 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1#、4#厂房、1#宿舍及食堂）-1#宿舍及食堂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章）：李健军
2023 年 5 月 12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肇庆市德庆县 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1#~4#厂房、1#宿舍及食堂）-1#宿舍及食堂 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章）
(公章)



2023 年 12 月 16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肇庆市德庆县 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1#~4#厂房、1#宿舍及食堂）-1#宿舍及食堂 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工程负责人（签章）：
2023 年 5 月 16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1#~4#厂房、1#宿舍及食堂）-2#厂房

验收日期：2023年8月4日

建设单位（盖章）：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2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3

工程名称	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1#~4#厂房、1#宿舍及食堂）-2#厂房				
工程地点	肇庆德庆县	建筑面积	13287.34 m2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22620211130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3月01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8 月 4 日		
监督单位	德庆县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1039		
建设单位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湖南省地质勘探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鼎建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申睿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4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乔运修
副组长	李连胜
组员	林永涛、程旺业、林奕峰、周志佳、蔡宜中、万莉军、吴绪康、龚松、尹萌、吴龙、朱湘南、植中潜、梁忠豪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朱湘南	万莉军、程旺业、林奕峰、万莉军、吴绪康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林永涛	桂军、梁忠豪、龚松、尹萌
工程质控资料	吴龙	蔡宜中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5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验收合格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验收合格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竣工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6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签名	职务
1	乔运修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乔运修	
2	朱湘南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朱湘南	
3	吴龙	湖南省地质勘探院有限公司	吴龙	
4	李连胜	广东鼎建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李连胜	
5	植中潜	广东鼎建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植中潜	
6	梁忠豪	广东鼎建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梁忠豪	
7	万莉军	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万莉军	
8	吴绪康	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吴绪康	
9	龚松	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龚松	
10	尹萌	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尹萌	
11	林永涛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林永涛	项目经理
12	程旺业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程旺业	项目技术负责人
13	林奕峰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林奕峰	
14	周志佳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周志佳	
15	蔡宜中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蔡宜中	
16	伍嘉铭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伍嘉铭	
17	聂坤林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聂坤林	机电经理
18	吴鹏佳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吴鹏佳	
19	何敏君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何敏君	
20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7

4#厂房子单位工程的各项内容已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资料齐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盖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8 月 4 日



* GD - E 1 - 9 1 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肇庆市德庆县 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1#、4#厂房、1#宿舍及食堂）-2#厂房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章）：
（公章）
2023年8月4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肇庆市德庆县 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1#~4#厂房、1#宿舍及食堂）-2#厂房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章）：
(公章)



2023 年 8 月 4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肇庆市德庆县 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1#、4#厂房、1#宿舍及食堂）-2#厂房 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章）：_____

2023 年 8 月 6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肇庆市德庆县 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1#~4#厂房、1#宿舍及食堂）-2#厂房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章）
(公章)



2023 年 8 月 4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	---	---

工程名称: 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1#~4#厂房、1#宿舍及食堂）-3#厂房

验收日期: 2023 年 8 月 4 日

建设单位（盖章）: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3

工程名称	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1#~4#厂房、1#宿舍及食堂）-3#厂房				
工程地点	肇庆德庆县	建筑面积	16581.85 m2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22620211130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07月07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8 月 4 日		
监督单位	德庆县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1039		
建设单位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湖南省地质勘探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鼎建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申睿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004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乔运修
副组长	李连胜
组员	林永涛、程旺业、林奕峰、周志佳、蔡宜中、万莉军、吴绪康、龚松、尹萌、吴龙、朱湘南、植中潜、梁忠豪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朱湘南	万莉军、程旺业、林奕峰、万莉军、吴绪康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林永涛	桂军、梁忠豪、龚松、尹萌
工程质控资料	吴龙	蔡宜中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5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检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验收合格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验收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E1-914/4 *

四、竣工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6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签名	职务
1	乔运修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乔运修	
2	朱湘南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朱湘南	
3	吴龙	湖南省地质勘探院有限公司	吴龙	
4	李连胜	广东鼎建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李连胜	
5	植中潜	广东鼎建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植中潜	
6	梁忠豪	广东鼎建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梁忠豪	
7	万莉军	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万莉军	
8	吴绪康	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吴绪康	
9	龚松	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龚松	
10	尹萌	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尹萌	
11	林永涛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林永涛	项目经理
12	程旺业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程旺业	项目技术负责人
13	林奕峰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林奕峰	
14	周志佳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周志佳	
15	蔡宜中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蔡宜中	
16	伍嘉铭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伍嘉铭	
17	聂伟林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聂伟林	机电经理
18	吴赐佳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吴赐佳	
19	何敏君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何敏君	
20				



* GD - E1 - 914 / 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7

3#厂房子单位工程的各项内容已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资料齐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4日



* GD - E 1 - 9 1 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肇庆市德庆县 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1#~4#厂房、1#宿舍及食堂）-3#厂房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林永清 单位工程负责人（公章） 签章
2024.05.06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4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肇庆市德庆县 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1#~4#厂房、1#宿舍及食堂）-3#厂房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章）：
(公章)



2023 年 8 月 4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肇庆市德庆县 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1#~4#厂房、1#宿舍及食堂）-3#厂房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2023年8月4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肇庆市德庆县 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1#~4#厂房、1#宿舍及食堂）-3#厂房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章）：
(公章)
2023 年 8 月 4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1#~4#厂房、1#宿舍及食堂）-4#厂房

验收日期：2023年8月4日

建设单位（盖章）：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3

工程名称	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1#~4#厂房、1#宿舍及食堂）-4#厂房				
工程地点	肇庆德庆县	建筑面积	16581.86 m2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22620211130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07月07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8 月 4 日		
监督单位	德庆县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1039		
建设单位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湖南省地质勘探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鼎建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申睿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004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乔运修
副组长	李连胜
组员	林永涛、程旺业、林奕峰、周志佳、蔡宜中、万莉军、吴绪康、龚松、尹萌、吴龙、朱湘南、植中潜、梁忠豪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朱湘南	万莉军、程旺业、林奕峰、万莉军、吴绪康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林永涛	桂军、梁忠豪、龚松、尹萌
工程质控资料	吴龙	蔡宜中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5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验收合格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验收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E1-914/4 *

四、竣工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6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签名	职务
1	乔运修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乔运修	
2	朱湘南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朱湘南	
3	吴龙	湖南省地质勘探院有限公司	吴龙	
4	李连胜	广东鼎建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李连胜	
5	植中潜	广东鼎建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植中潜	
6	梁忠豪	广东鼎建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梁忠豪	
7	万莉军	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万莉军	
8	吴绪康	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吴绪康	
9	龚松	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龚松	
10	尹萌	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尹萌	
11	林永涛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林永涛	项目经理
12	程旺业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程旺业	项目技术负责人
13	林奕峰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林奕峰	
14	周志佳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周志佳	
15	蔡宜中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蔡宜中	
16	伍嘉铭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伍嘉铭	
17	聂伟林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聂伟林	机电经理
18	吴赐佳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吴赐佳	
19	何敏君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	何敏君	
20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7

2#厂房子单位工程的各项内容已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资料齐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8 月 4 日



* GD - E 1 - 9 1 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肇庆市德庆县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1#~4#厂房、1#宿舍及食堂）-4#厂房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章）：
(公章)

林永涛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粤1442017201845780
建筑
06
肇庆市中骏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4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肇庆市德庆县 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1#~4#厂房、1#宿舍及食堂）-4#厂房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章）：
（公章）
2023 年 8 月 4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肇庆市德庆县 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1#~4#厂房、1#宿舍及食堂）-4#厂房 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章）：

2023年8月6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肇庆德庆冠旭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智能音视频终端产品研发及生产项目（1#~4#厂房、1#宿舍及食堂）-4#厂房
位于肇庆市德庆县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公章)
2023 年 8 月 4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2) 天健现代城消防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升级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942024052000100101Y

标段名称：天健现代城消防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升级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天健城市服务有限公司天健现代城管理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价：199.755856万元

中标工期：9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黄凯强



本工程于 2024-05-2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6-17

查验码：JY20240612779523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项目工程合同

项目名称：天健现代城消防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升级改造工程

地 点：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清林路和黄阁路交汇处
天健现代城花园

委托方：深圳市天健城市服务有限公司天健现代城管理处

受托方：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天健现代城消防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升级改造工程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天健城市服务有限公司天健现代城管理处

受托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经充分协商，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天健现代城消防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升级改造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清林路和黄阁路交汇处天健现代城花园

二. 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天健现代城消防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升级改造工程及发包人交与承包人的其他工作，所有的细目详见图纸、清单及合同。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三. 工程承包方式

1. 本工程的承包方式为工程量总价包干，该包干价包括但不限于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水电、包施工措施费、包质量、包缺陷修复费、包工期、包保险、包赶工措施费、包临时停水停电引起的误工及窝工补偿费、包风险、包环境保护、包施工期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现场二次搬运、包已完工程成品保护、包工完场清、包验收合格（含室内环境检测）、包规费、包管理费、包利润、包风险、包国家规定的各种税费以及发生的全部费用。工程因实际需要，由非乙方原因引起而发生的赶工措施费按实际以签证的形式，经甲方确认，按实结算。
2. 本合同价款是乙方书面确认甲方所提供的工程量、材料样板后，由乙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计算实物工程量，并结合自身实力，在保证工期、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完成本合同工程承包范围内工作的最终承诺合同价。其中已包括乙方完成上述工作可能发生的一切施工措施费、临时设施费、应缴纳的各项税款和行政费用。
3. 乙方施工的临时用水、用电均可以从甲方提供的用水用电接驳点引接，乙方负责安装计量仪表及水电接驳工作并承担其费用，用水、用电费用也由乙方负责，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四. 合同工期

1. 总工期：90 个日历天
2. 合同期限：2024 年 月 日至 2024 年 月 日。

五.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 本合同币种为人民币。
2. 合同固定总价：1997558.56元；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玖万柒仟伍佰伍拾捌元伍角陆分；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9%。
3. 本工程的承包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包干。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水电、包施工措施费、包质量、包缺陷修复费、包工期、包赶工费、包风险、包环境保护、包施工期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现场二次搬运、包已完工程成品保护、包工完场清、包验收合格、包国家规定的各种税费以及发生的全部费用。
4. 本工程的工程预付款比例为签约合同价的 60 %
5. 本项目进度款分为二次申请，首次申请为发包人向相关部门申请首笔专项资金到账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60%（即预付款）。
第二次申请为乙方完成全部施工，通过甲方验收合格并完成结算审核后申请至合同价的 97%，发包人将按约定扣留 3% 的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保修期满后一次性返还质量保修金。

六、 乙方责任

1. 乙方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负责合同的履行；乙方必须确保本工程施工及管理人员有足够的工作能力和资格担任相应的施工及管理工作和技术工作。
2.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通过验收并在保修期内承担工程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严格按照甲方确认的施工方案、材料样板的规格、品牌、质量等级和内容进行施工。确保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本工程。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改变设计意图和使用材料，如发现改变设计、假冒伪劣设备、材料，由乙方负责更换和返工，发生的一切费用和工期延误责任由乙方自行自负，并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 20% 的违约金。
4. 乙方承诺对所有施工部位的材料、规格、尺寸、施工工艺、构造做法等都已明确知道，能按照设计要求的效果完成所有工作，并且所有报价均已包含为完成

表面材料施工所需要的构造施工费用。

5. 乙方进驻施工范围，应严格服从甲方管理，不得安排施工人员在现场住宿和开办临时食堂。
6. 乙方负责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甲方前对其本身一切成品进行保护。
7. 乙方自行承担自己施工场地的安全保卫工作，自行提供并承担其施工现场内所有的施工水、电设施、设备的维护、维修；施工现场必须满足深圳市的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在由乙方管理的施工场地内，按工程和安全需要，提供和维修施工使用的照明、看守、围栏和警卫。乙方未履行上述义务造成工程、财产和人身伤害，由乙方承担责任及所发生的费用、赔偿。
8.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应随时提供有关工程质量的技术资料（如：材料出厂合格证、材质证明、试验报告等）原件或复印件（必须加盖公章）。
9. 乙方应将其在施工过程中发现的工程设计的任何错误、遗漏、误差或其他缺陷及时以书面的形式报告甲方，否则由此导致的一切责任及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10. 乙方应保证施工质量达到设计和规范要求，否则乙方须接受甲方的索赔并支付合同价款 20% 的违约金。无论甲方是否进行了验收，均不免除乙方对自己承包的工程的质量所负责任。
11. 非乙方原因导致的工期顺延的事件发生，按照本合同规定可以顺延工期的，乙方必须及时办理书面的工期签证手续，否则甲方不予认可。
12. 乙方所占用的施工场地须严格按照甲方指定的区域和时间使用。
13. 乙方做好施工组织管理、维持现场整洁、道路畅通，施工过程中乙方应做到工完场清，如乙方不按此要求执行，甲方按 1000 元/次的违约金标准，在对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相应款额。
14. 如乙方未严格履行合同所约定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质量、施工安全、提供的材料质量等）而造成的工程、财产损失和人身伤害，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及所发生的费用、赔偿金。
15. 保护好已有建筑物结构以及地下管线、设备、设施等，造成的损失或损坏由乙方负责赔偿。
16. 已竣工工程通过验收并交付甲方之前，负责成品保护，保护期间发生损坏，乙方自费予以修复。甲方在竣工验收前要求提前提供使用的，所发生的损坏的修

理费用，由甲方承担。

17. 乙方采购的材料，须提供产品合格证明、材质证明、原出厂证明和质量证书等有关技术资料，严禁乙方采用非国家标准材料和私自代用材料。在材料、设备到货 24 小时前通知甲方代表验收。对与设计、规范、甲方要求或封存的样品不符的产品，甲方代表提出禁止使用的，乙方应按要求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产品，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七、 甲方责任

1. 甲方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对工程进行监督，负责协调解决有关施工中遇到的问题，确认乙方提供材料是否符合设计、规范。
2.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甲方负责提供测量控制点及施工用水、用电接驳点，乙方负责接驳表计量，电表安装费用、水电接驳费用及水费、电费由乙方承担，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4. 检查乙方工程质量和进度，组织工程竣工验收和质量评定。
5. 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工程款。
6. 甲方根据合同有权对乙方违约行为收取违约金。

八、 工期违约责任与工期调整

1. 工期违约责任

乙方如果因自身原因不能按合同约定之工期节点要求如期完工通过验收且交付给甲方使用，则每延误 1 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1000 元的工期违约金；如果乙方延误节点工期达到 10 天的，则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除应支付前述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甲方损失。

如果因甲方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工期，乙方必须办理书面工期签证并经甲方确认后方能顺延工期，否则结算时不予认可。

2. 工期调整

(1) 以下原因造成工期影响的，经甲方代表确认，工期可相应调整：

- a、甲方未能按专用条款的约定提供开工条件；
- b、甲方不按合同规定支付工程进度款而影响施工进度；

- c、设计变更以及其它专业的施工影响到关键工序的工期的；
 - d、由于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它非甲乙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水灾、以及台风、大雨、暴雨、地震等不可抗力；
 - e、由于非乙方原因，需要停工的；
 - f、因材料价格和措施费用的确认时间延误工程进度时（以工程联系为准，工程联系函发出 5 天内，甲方书面回复，乙方不同意甲方回复意见的情形除外）。
- (2)上述情况发生后 2 天内，乙方就工期调整的缘由，向甲方代表提出书面报告，甲方代表在收到报告后 3 天内予以确认、答复。

九、 工程质量

1. 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或专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优秀标准。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的，乙方须按甲方的要求拆除和重新施工，直到符合约定标准，乙方承担拆除和重新施工的费用，且工期不予顺延。
2.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提供材料/设备并对其质量负责。乙方采购的材料应为符合国家标准、相关技术质量规范达到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向甲方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发票等文件，乙方不得变更约定的材料厂家、品牌、规格、型号，否则甲方有权禁止使用或在结算时扣减工程款，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拆除更换并重新采购返工，工期不予顺延，乙方须承担因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及按第七条第 1 款承担工期违约责任。
3. 乙方所供材料设备到货前 24 小时须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甲方有权进行检验，检验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绝使用并自行采购合格产品，采购费用从合同价款中扣除。
4. 工程验收合格后，在工程合理使用期限内（含保修期），乙方确保工程质量，在工程合理使用期限内因质量、施工问题等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或任何第三方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损失及后果。
5. 若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按本合同有关条款承担违约责任。
 - 1)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未按合同和甲方要求施工，造成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相关国家标准/规范、政府/行业安全规程、条例（消防、防水等）、法规规范等或甲方要求，且不在甲方限期内完成整改并通过甲方、相关部门验收的；
 - 2)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施工事故的。
6. 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由甲方指定具相应资质的质量检测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十、 设计变更

1. 甲方变更设计:

(1)甲方变更设计,应在该分部分项工程施工前 1 天通知乙方,乙方在接到通知后立即组织按变更设计施工。

(2)如果设计变更所涉及的材料已经订货(甲方有权随时检查乙方的材料订货合同)或进场,造成乙方材料积压或浪费,乙方需书面报甲方现场确认处理,办理相关手续,经甲方确认的,甲方承担其相关处理费用。

(3)由于设计变更造成乙方返工,需要追加的合同价款由甲方承担;如果影响到关键工序,经甲方确认后,可以调整工期。

(4)施工中如发现设计有错误或者严重不合理的地方,乙方应立即停工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最迟不得超过发现之日起三日),由甲方及时会同设计等单位作出修改意见或变更设计文件,并及时将修改或变更的设计文件送达乙方,乙方应按修改或变更的设计文件进行施工。

2. 乙方提出合理建议涉及到变更设计和对原定材料的代换,必须经甲方代表及相关部门批准。

3. 确定变更工期:发生设计变更后,如设计变更影响到关键工序的工期,由乙方提出变更工期要求,报甲方批准后调整竣工日期。甲方不同意乙方提出的工期变更,应于 5 天内通知乙方。如设计变更不影响关键工序的工期,则工期不予调整。

十一、 安全文明施工

1. 乙方应按国家及广东省、深圳市劳动部门和建设主管部门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和防火措施,并承担由于自身原因造成的财产损失和伤亡事故的责任、费用与赔偿。非甲乙双方责任造成的财产损失和伤亡事故,甲方的财产损失甲方承担,乙方的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发生重大伤亡事故,乙方应按规定立即通知甲方,同时乙方按政府有关部门的要求处理,并承担一切责任后果及赔偿。

2. 乙方应遵守当地政府和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交通、施工噪声、施工现场环境卫生和场外污染等的管理规定,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3. 施工中及时清运垃圾,保持现场文明。工程竣工通过验收并移交甲方前均应认真清理现场,达到竣工验收要求。

4. 施工现场不提供住宿条件,不允许搭设食堂,除少数保安和仓库保管员外,其他人员不得住宿在现场,食宿问题由乙方自行解决。
5. 竣工验收前,乙方必须做好清洁工作,达到验收要求,否则,由甲方聘请第三方进行清洁,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从任何应付乙方款项中扣除。
6. 乙方应遵从甲方的管理规章制度和指示做好文明施工、清理垃圾、成品保护等工作。

十二、 竣工验收与结算

1. 乙方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在工程基本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提前3天书面将竣工验收时间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通知后,及时组织竣工验收,并在验收3天内给予批准或提出整改意见。乙方按意见进行整改,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整改的费用,并在整改后及时书面提交再次验收的时间。
2. 工程验收依据:《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01)、《深圳市建筑防水工程技术规范》(SJG19-2010)、《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42—2002)、《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43—2002)。
3. 甲方在乙方要求的竣工验收时间内无正当理由不组织验收,或验收3天内不予批准且不能提出整改意见,视为竣工已被批准,即可办理结算手续。
4. 竣工日期的认定:若一次性通过验收,竣工日期为乙方提交竣工报告的日期,若需再次验收时,应为再次验收通过时的日期。
5. 在签发交接证书后,乙方应从施工现场清理并运出乙方装备、剩余材料设备、垃圾和各种临时工程,保持整个现场及工程整洁,达到竣工使用状态,不保留任何设施。如乙方未在甲方允许的合理时间内把所有的乙方装备、剩余材料设备、垃圾及各种临时工程运走,则甲方可以:
 - (1) 委托他人将乙方的装备、剩余材料及乙方的其他财产就地存放;
 - (2) 委托他人清除并运走垃圾、废料。

因上述工作而发生的乙方的装备、剩余材料设备的遗失损毁及垃圾清除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从任何应付乙方款项中扣除,不足扣除的,甲方有权追偿。

6. 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的标准，在验收工作完毕后 3 天内向乙方发出不予验收的指令，要求乙方对达不到合同约定标准的工程返工或修复。乙方在完成上述工作后，应重新提出竣工验收申请。甲方应按照第 1 款的约定重新组织竣工验收。竣工验收通过，甲方应按第 4 款的约定签发交接证书等。交接证书中写明的实际竣工日期应为乙方重新提出申请竣工验收通过时的日期。

十三、 工程保修

1. 保修责任范围：除甲方使用过程人为损失、第三者故意或非故意损坏、自然灾害及人力不可抗力因素损坏外，凡属乙方施工质量原因、乙方供材料质量原因及验收后移交前乙方保管不力造成工程范围各部位、部件、整体或单体、整件或单件的损坏、脱落、变质、丢失、开裂等，均属乙方限期免费保修责任范围。
2. 保修内容包括：合同条款（含补充合同条款）所包含的工程项目、设计变更或修改、现场签证或文字约定、双方或多方会议纪要约定等全部内容。
3. 保修期限：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按国家规定的保修条款执行，保修期限为 1 年。
4. 保修期间，乙方应在接到甲方发出维修通知 24 小时内到场进行维修，如乙方不按时到场维修或维修达不到规定的要求，甲方有权委托其他单位或人员进行维修。

十四、 保险

1. 乙方必须办理施工场地内的自有人员生命财产、机械设备的保险和第三方一切责任险，并支付一切费用。
2. 投保后发生事故时，乙方应在 14 天内向甲方提供建筑工程（建筑物）损失情况和估价的报告，如损害继续发生，乙方在 14 天后每隔 7 天报告一次，直到损害结束。
3. 投保后的受益由投保者享受。

十五、 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包括战争、动乱、瘟疫、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他非甲方乙方责任造

成的爆炸、火灾，以及 7 级以上的地震、12 级以上的大风、持续降水 24 小时且降雨量为 100 mm 以上、40 摄氏度以上并持续 2 天的高温天气等自然灾害。（台风、降雨以及高温天气的等级或数量以当地气象预报部门为准）。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并在力所能及的条件下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甲方应协助乙方采取措施。甲方认为应当暂停施工的，乙方应暂停施工。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48 小时内乙方向甲方通报受害情况以及预计清理和修复的费用。不可抗力事件持续发生，乙方应每隔 7 天向监理报告一次受害情况。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4 天内，乙方向甲方提交清理和修复费用的正式报告及有关资料。
3. 本工程的有关各方均应始终尽所有合理的努力，使不可抗力对本工程及履行本合同造成的损失减至最小。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费用及延误的工期由甲方和乙方按以下方法分别承担：

(1) 工程本身的损害、因工程损害导致第三方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以及运至施工场地用于施工的甲方材料和待安装的设备的损害，由甲方承担；

(2) 甲乙双方人员伤亡由其所在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3) 乙方装备损坏、用于本工程的周转材料损坏及停工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提供装备发生损坏，由甲方承担；

(4) 停工期间，乙方应甲方要求留在施工场地的必要的管理人员及保卫人员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5) 工程所需清理、修复费用，由甲方承担；

(6) 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任何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另一方因不可抗力造成的责任。

十六、 违约与毁约

1. 违约：合同双方任何一方不能全面履行合同条款，均属单方违约。违约所造成的经济损失，概由违约方承担赔偿责任。违约造成工期延误责任分担：甲方违约，工期相应顺延；乙方违约，工期不得顺延，并按第七条第 1 款承担工期违约责任。
2. 毁约：乙方无正当理由而单方提出终止合同，属乙方毁约。乙方除承担赔偿责任因

此造成甲方的全部经济损失外，还必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毁约金。

3. 除非双方协议将合同终止，或因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后仍必须继续履行合同。
4. 因一方违约使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欲中止或解除全部合同，需通知违约方并签订中止或解除原合同的协议书后方可中止或解除合同，违约责任由违约方承担。
5. 因乙方原因终止合同时，甲方具有决定是否接受或扣押与本工程有关的属于乙方在现场一切的设施、材料、设备和器件的权利。
6. 一经发现乙方有分包和转包本工程的现象，甲方有权采用停工、驱逐出场或解除合同的措施，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
7.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损失及费用等款项，甲方有权在应付乙方款项中直接扣除，不足扣除的，甲方可继续向乙方追偿。

十七、 争议

1. 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有权依法向委托方（即甲方）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法提起诉讼。
2. 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的，双方均须继续履行合同，保持施工连续，保护好已完工程：
 - (1) 单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协议停止施工；
 - (2) 调解要求停止施工，且为双方接受；
 - (3) 法院要求停止施工。
3. 合同解除后，不影响质量及保修、违约、索赔、争议条款、结算及清理条款的法律效力。

十八、 合同附则

1. 本合同自甲、乙方法定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除质量及保修、违约、索赔、争议条款、结算及清理条款外，甲、乙方履行本合同全部义务，工程竣工交付完毕，至保修期满尾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3. 甲、乙双方如有未尽事宜，可友好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补充部

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条款中的“日”、“天”未经特别注明的，均指“日历天”。
5. 本合同一式伍份，由甲方持叁份，乙方持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6. 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共 1 项：

附件一：《廉洁协议》

(本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乙方：(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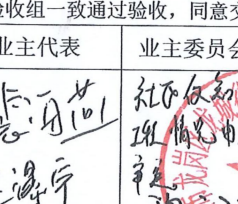
邮政编码：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6月20日

订立地点：渭南市

附件 8

深圳市龙岗区天健现代城花园小区消防火
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升级改造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物业服务企业	深圳市天健城市服务有限公司天健现代城管理处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清林路442号天健现代城花园	费用结算	2163881.78 元
开工时间	2024 年 8 月 5 日	竣工时间	2024 年 12 月 23 日
工程内容	1、防排烟系统工程 2、送风系统工程 3、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工程 4、应急照明电系统工程 5、消防栓系统工程 6、消防喷淋系统工程 7、七氟丙烷气体充装工程		
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经竣工，由建设单位组织对本工程进行验收，听取各责任主体单位汇报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查阅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和现场检查工程实体质量，未发现因设计和施工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工程质量合格，工程建设基本能执行工程建设法定程序，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基本符合要求，该工程施工质量达到验收标准的要求，工程为合格，验收组一致通过验收，同意交付使用。		
施工单位	物业服务企业	业主代表	业主委员会或社区居委会
 黄凯强 签字盖章 2025 年 1 月 6 日	 王温宇 签字盖章 2025 年 1 月 6 日	 王温宇 签字 2025 年 1 月 6 日	 社区居委会 签字盖章 2025 年 1 月 6 日

备注：本验收报告一式叁份，施工单位、物业服务企业、业主委员会或社区居委会，各一份。

(3)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中心学校 2023 年小型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720230080001001

标段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中心学校2023年小型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中心学校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价: 137.333397万元

中标工期: 40天

项目经理(总监): 张勇生



本工程于 2023-05-3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6-26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6-26



查验码: 1462489429471879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中心学校 2023 年小型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龙岗区横岗中心学校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中心学校

承 包 人: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中心学校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中心学校 2023 年小型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龙岗区横岗中心学校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位于龙岗区横岗中心学校,拟对小学部教学楼、图书馆顶棚、功能办公室、地下室入口及门卫室等进行装修改造。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_____%; 集体资本 _____%; 民营资本 _____%; 外商投资 _____%; 混合经济 _____%; 其他 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装饰装修工程、安装工程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_____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_____ 米; 宽: _____ 米; 高: _____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_____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_____ 米	☐ 泵站工程 _____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_____ 米 宽: _____ 米	☐ 隧道工程 长: _____ 米 宽: _____ 米 高: _____ 米
☐ 桥梁工程 _____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_____ 米 宽: _____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_____ 米 宽: _____ 米 高: _____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_____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_____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_____ 米	☐ 燃气工程 _____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_____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户数：_____户；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11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1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4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4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佰叁拾柒万叁仟叁佰叁拾叁元玖角柒分 (¥1373333.97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贰万贰仟零伍拾壹元叁角玖分 (¥22051.39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肆万元整 (¥ 40000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6月25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横岗中心学校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301840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林望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_____深圳市龙岗区横岗中心学校2023年小型建设工程_____

验收日期：_____2023年8月15日_____

建设单位（盖章）：_____深圳市龙岗区横岗中心学校_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中心学校2023年小型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富康路95号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1373333.97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层		
	/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7/8	验收日期	2023/8/15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中心学校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大业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一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孙作兴、杨世海
副组长	谢敏、魏金容、孙书法
组员	张勇生、苏泽斌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孙作兴、杨世海	魏金容、孙书法、张勇生、苏泽斌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谢敏	魏金容、孙书法、张勇生、苏泽斌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孙红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中心学校			
2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中心学校			
3	谢明英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中心学校			谢明英
4		深圳市大业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5	钟明	深圳市大业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钟明
6	付书法	深圳市合一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付书法
7	陈建林	深圳市合一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陈建林
8	张易生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张易生
9	苏泽斌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苏泽斌
10	吴辰龙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吴辰龙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E1-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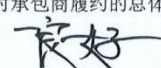
该工程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且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竣工资料齐全，经各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15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8月15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15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15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GD-E1-914/6

附件 1-6-1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中心学校		评价期限	2023 年 7 月 8 日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 勘察 ☐ 设计 ☒ 施工 ☐ 监理 ☐ 造价咨询 ☐ 招标代理 ☐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9 栋附属楼 201	
法定代表人	林坚奕	电话	15112439839	项目负责人	张勇生 电话 15975192967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中心学校 2023 年小型建设工程		承包范围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中心学校 2023 年小型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中心学校		工程合同价	137.333397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11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19 日	合同工期	4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8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15 日	实际工期	39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5	90
2	技术经济实力			13	
3	施工过程管理			35	
4	进度控制			9	
5	配合与服务			12	
6	资金支付			6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2023 年 8 月 21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2023 年 8 月 23 日					
评价等级	☒ 良好 (85 分 ≤ 总分) ☐ 合格 (60 ≤ 总分 < 84 分) ☐ 不合格 (总分 < 59 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4)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千林山幼儿园户外活动场地及厨房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720220081001001

标段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千林山幼儿园户外活动场地及厨房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千林山幼儿园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价: 115.012000万元

中标工期: 30天

项目经理(总监): 程旺业



本工程于 2022-07-1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7-28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7-31



查验码: 9029303626121667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 LGD-20220609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 (固定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千林山幼儿园户外活动场地及
厨房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千林山幼儿园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千林山幼儿园

承 包 人: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千林山幼儿园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甲方经内部招标由乙方中标,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千林山幼儿园户外活动场地及厨房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千林山幼儿园

工程规模及特征: 主要工程内容: 1. 厨房改造: 拆除原有砖墙、铝合金门窗及铝扣板天花、铲除油漆面等。新建基础梁、构造柱、砌墙, 铝合金窗, 铝扣板天花, 格栅吊顶, 墙面装饰板, 排水沟、墙面乳胶漆, 钢结构, 新装卡座, 灯具、水电安装等。2. 户外活动场地改造: 拆除混凝土地面、防腐木地板、路面拆除、花池水池拆除、种植区拆除、外墙油漆拆除等; 新做园路、种植区、木制步桥, 水磨石防滑砖铺贴、铺种草皮、水渠, 花池、水池、钢结构雨棚, 草屋, 外墙乳胶漆等。

来源: 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承包范围: 1. 厨房改造: 拆除原有砖墙、铝合金门窗及铝扣板天花、铲除油漆面等。新建基础梁、构造柱、砌墙, 铝合金窗, 铝扣板天花, 格栅吊顶, 墙面装饰板, 排水沟、墙面乳胶漆, 钢结构, 新装卡座, 灯具、水电安装等。2. 户外活动场地改造: 拆除混凝土地面、防腐木地板、路面拆除、花池水池拆除、种植区拆除、外墙油漆拆除等; 新做园路、种植区、木制步桥, 水磨石防滑砖铺贴、铺种草皮、水渠, 花池、水池、钢结构雨棚, 草屋, 外墙乳胶漆等。

承包方式: 承包人包工、包全部材料。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别: 柱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 空调面积: 平方米 ☐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 装修工程	√ 二次装修 ☐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 电梯 部 ☐ 自动扶梯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 户数 户 ☐ 庭院管: 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 (在 ☐ 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米
挡墙护坡工程	☐ 长: 宽: 高:	给排水构筑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 平方米
道路工程	☐ 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 米
桥梁工程	☐ 座	电力管道工程	☐ 米
隧道工程	☐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 座
排水管道工程	☐ 米	道路改造工程	☐ 长: 宽:
排水箱涵工程	☐ 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 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2 年 8 月 1 日

竣工日期：2022 年 8 月 27 日

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7 天

因承包人的原因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竣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工程完工后，承包人通知发包人验收，发包人应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进行验收。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施工图纸设计及国家、省、深圳市现行行业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暂定合同价（大写）：壹佰壹拾伍万零壹佰贰拾元整

（小写）：¥ 1150120.00（元）

最终结算价以相关部门的审计备案价为准。

承包人指定收款账户：

户 名：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4425 0100 0100 0000 1388

承包人应当保证前述银行账户信息正确，如承包人需更换收款账户应当至少提前 10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发包人，否则，因承包人提供的账户信息不正确或承包人变更账户造成款项支付失败、迟延或错误，由此导致的一切损失与责任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因发包人资金需以财政资金拨付，发包人于应付款期日前向财政部门提交付款申请即视为发包人按期付款。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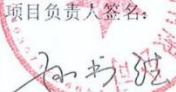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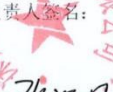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订立时间: 2022 年 8 月 1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千林山幼儿园会议室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千林山幼儿园 户外活动场地及厨房改造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 万科千林山居社区内千 林山幼儿园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千林山幼儿园	建筑面积			
设计单位	深圳市中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户外活动场地及厨房改 造装饰装修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115.0120（万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一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工期	40 日历天		
项目	完成情况				
	竣工资料	竣工资料已移交			
	合同履行	已按合同内容履行合同			
	增加工程	有（详见变更通知单）			
验收结论					
竣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27 日 验收日期: 2022 年 9 月 12 日					
施工单位确认	监理单位单位确认	设计单位确认	建设单位确认		
 项目负责人签名: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公章)		

附件 1: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千林山幼儿园		评价期限	2022 年 8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12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 勘察 ☐ 设计 ☒ 施工 ☐ 监理 ☐ 造价咨询 ☐ 招标代理 ☐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承包商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 龙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9 栋 201	
法定代表人	苏泽滨	电话	15975192967	项目负责人	程旺业 电话 13510602860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千林山幼儿园户外活动场地及厨房改造工程		承包范围	合同所约定事项。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千林山幼儿园		工程合同价	¥115.01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1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27 日	合同工期	3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1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 年 9 月 12 日	实际工期	45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5	95
2	技术经济实力			15	
3	施工过程管理			35	
4	进度控制			10	
5	配合与服务			10	
6	资金支付			6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评价等级	☒ 良好 (85 分 ≤ 总分) ☐ 合格 (60 ≤ 总分 < 84 分) ☐ 不合格 (总分 < 59 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字或拒签说明				2022 年 1 月 6 日	

(5) 富润乐庭社康站改造装修项目



成交通知 (2022) 672 号

成交通知书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在采购单位委托的市富润乐庭社康站改造装修项目施工 (项目编号: PSDL2022000064) 竞争性谈判采购中, 贵公司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 成交结果如下:

采购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委托项目	富润乐庭社康站改造装修项目施工	成交数量	1 项
委托金额	人民币壹佰叁拾贰万玖仟捌佰元整 (¥1,329,800.00)	成交金额	人民币壹佰壹拾壹万柒仟陆佰柒拾捌元陆角柒分 (¥1,117,678.67)
工 期	合同签订后 50 个日历天内。		
备 注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 深圳市推出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改革举措。订单融资具体流程及试点金融机构订单融资服务承诺可参阅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 (www.zfcg.sz.gov.cn) 信息公开栏目。		

请贵单位尽快与采购人联系, 并据此通知在十个工作日内办理签订合同事宜。

采购人联系方式: 罗先生, 0755-84513906

成交供应商联系方式: 程旺业, 188 1868 7469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抄送: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1号新华保险大厦903 邮编: 518040
Add: 903 Xinhua Insurance Building, No. 171, Mintian Road,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电话: (Tel): 0755-83026699 传真(Fax): 0755-83026622
邮箱(E-Mail): ztzszzzt@163.com 网址(Http): www.szzzt.com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清平改修部 2022-0024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富润乐庭社康站改造装修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承 包 人: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说 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结合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近几年的实践情况,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而成。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 “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 “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通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 “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 “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 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承发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

或划“/”。

3.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有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发包人与承包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参考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示范文本》使用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或不明之处，请及时向专业人士咨询。

任何单位或个人未经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销售本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中的任何部分。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富润乐庭社康站改造装修项目

工程地点: 坪山区位于坪山区马峦街道东纵路 102 号富润乐庭小区内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坪发改复(2022) 68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总改造面积为 600 平方米,总投资 159.84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装修工程、安装工程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为富润乐庭社康站改造装修施工。主要建设内容为社康标准化改造装修,包括装饰、安装工程等,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_____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_____ ☐ 附属建筑 _____ ☐ 室外环境 _____) 。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23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10 月 1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实际开工日期及计划以监理单位开工令及通知为准。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工程质量应符合设计要求，达到国家施工质量评定标准和现行施工验收规范要求；符合《深圳市海绵城市建设管理暂行办法》、《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验收管理暂行办法》等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设计文件、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所约定的技术要求和工程质量标准，并满足发包人的要求，确保通过深圳市、坪山区等政府有关部门的验收并取得合格意见书。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壹万柒仟陆佰柒拾捌元陆角柒分 (¥1117678.67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万零肆佰零玖元零伍分 (¥20409.05 元)；

(2) 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5) 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

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8月29日；

订立地点：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拾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

11440310MB2D06627E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山大道 5068

号区政府二办 202

邮政编码：_

法定代表人：_

委托代理人：_

电话：_

传真：_

电子信箱：_

开户银行：_

账号：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YUMM6F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

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9 栋 201

邮政编码：518172

法定代表人：苏泽滨

委托代理人：程旺业

电话：0755-84068686

传真：0755-84068686

电子信箱：_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442501000100000013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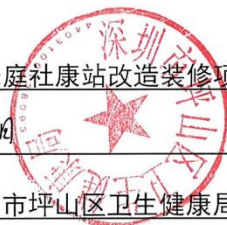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富润乐庭社康站改造装修项目

验收日期: 2022年11月20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1

工程名称	富润乐庭社康站改造装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建筑面积	600平方	工程造价	1117678.67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2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9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1月20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通嘉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00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王立群	
副组长	罗坚辉	
组员	汪双喜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孔少丰	徐和欣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成刚	
工程质控资料	罗日检	

(二)验收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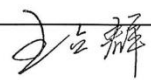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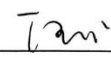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称	职 务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深圳市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通嘉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五) 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完成了施工合同的有关约定、施工图设计文件要求及工作内容,符合设计标准及合同要求。符合竣工条件,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 年 11 月 10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11 月 10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11 月 10 日

2、项目经理（建造师）专业、职称和业绩情况

项目经理 1（黄凯强）

项目经理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1	天健现代城消防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升级改造 工程	深圳市天健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天健现代城管理处	消防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升级改造	199.755856	2024.12.23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6月30日
- 2026年12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黄凯强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6年07月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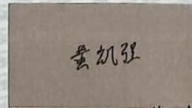
注册编号: 粤1442023202407862

聘用企业: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10-29至2027-10-28)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黄凯强

签名日期: 2026.6.30



签发日期: 2024年10月29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04690

姓名:黄凯强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6年07月13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7月23日

有效期:2024年07月22日至2027年07月22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7月22日



姓名: 黄凯强		社保电脑号: 612241691		身份证号码: 41272219960713827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63344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1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2421.72	807.24			201.84			1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304ach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63344 深圳市中骏建设有限公司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0年07月1日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942024052000100101Y

标段名称: 天健现代城消防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升级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天健城市服务有限公司天健现代城管理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价: 199.755856万元

中标工期: 9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黄凯强



本工程于 2024-05-2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 2024-06-17



查验码: JY20240612779523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项目工程合同

项目名称：天健现代城消防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升级改造工程

地 点：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清林路和黄阁路交汇处
天健现代城花园

委托方：深圳市天健城市服务有限公司天健现代城管理处

受托方：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天健现代城消防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升级改造工程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天健城市服务有限公司天健现代城管理处

受托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经充分协商，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天健现代城消防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升级改造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清林路和黄阁路交汇处天健现代城花园

二. 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天健现代城消防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升级改造工程及发包人交与承包人的其他工作，所有的细目详见图纸、清单及合同。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三. 工程承包方式

1. 本工程的承包方式为工程量总价包干，该包干价包括但不限于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水电、包施工措施费、包质量、包缺陷修复费、包工期、包保险、包赶工措施费、包临时停水停电引起的误工及窝工补偿费、包风险、包环境保护、包施工期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现场二次搬运、包已完工程成品保护、包工完场清、包验收合格（含室内环境检测）、包规费、包管理费、包利润、包风险、包国家规定的各种税费以及发生的全部费用。工程因实际需要，由非乙方原因引起而发生的赶工措施费按实际以签证的形式，经甲方确认，按实结算。
2. 本合同价款是乙方书面确认甲方所提供的工程量、材料样板后，由乙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计算实物工程量，并结合自身实力，在保证工期、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完成本合同工程承包范围内工作的最终承诺合同价。其中已包括乙方完成上述工作可能发生的一切施工措施费、临时设施费、应缴纳的各项税款和行政费用。
3. 乙方施工的临时用水、用电均可以从甲方提供的用水用电接驳点引接，乙方负责安装计量仪表及水电接驳工作并承担其费用，用水、用电费用也由乙方负责，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四. 合同工期

1. 总工期：90 个日历天
2. 合同期限：2024 年 月 日至 2024 年 月 日。

五.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 本合同币种为人民币。
2. 合同固定总价：1997558.56元；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玖万柒仟伍佰伍拾捌元伍角陆分；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9%。
3. 本工程的承包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包干。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水电、包施工措施费、包质量、包缺陷修复费、包工期、包赶工费、包风险、包环境保护、包施工期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现场二次搬运、包已完工程成品保护、包工完场清、包验收合格、包国家规定的各种税费以及发生的全部费用。
4. 本工程的工程预付款比例为签约合同价的 60 %
5. 本项目进度款分为二次申请，首次申请为发包人向相关部门申请首笔专项资金到账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60%（即预付款）。
第二次申请为乙方完成全部施工，通过甲方验收合格并完成结算审核后申请至合同价的 97%，发包人将按约定扣留 3% 的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保修期满后一次性返还质量保修金。

六、 乙方责任

1. 乙方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负责合同的履行；乙方必须确保本工程施工及管理人员有足够的工作能力和资格担任相应的施工及管理工作和技术工作。
2.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通过验收并在保修期内承担工程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严格按照甲方确认的施工方案、材料样板的规格、品牌、质量等级和内容进行施工。确保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本工程。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改变设计意图和使用材料，如发现改变设计、假冒伪劣设备、材料，由乙方负责更换和返工，发生的一切费用和工期延误责任由乙方自行自负，并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 20% 的违约金。
4. 乙方承诺对所有施工部位的材料、规格、尺寸、施工工艺、构造做法等都已明确知道，能按照设计要求的效果完成所有工作，并且所有报价均已包含为完成

表面材料施工所需要的构造施工费用。

5. 乙方进驻施工范围，应严格服从甲方管理，不得安排施工人员在现场住宿和开办临时食堂。
6. 乙方负责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甲方前对其本身一切成品进行保护。
7. 乙方自行承担自己施工场地的安全保卫工作，自行提供并承担其施工现场内所有的施工水、电设施、设备的维护、维修；施工现场必须满足深圳市的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在由乙方管理的施工场地内，按工程和安全需要，提供和维修施工使用的照明、看守、围栏和警卫。乙方未履行上述义务造成工程、财产和人身伤害，由乙方承担责任及所发生的费用、赔偿。
8.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应随时提供有关工程质量的技术资料（如：材料出厂合格证、材质证明、试验报告等）原件或复印件（必须加盖公章）。
9. 乙方应将其在施工过程中发现的工程设计的任何错误、遗漏、误差或其他缺陷及时以书面的形式报告甲方，否则由此导致的一切责任及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10. 乙方应保证施工质量达到设计和规范要求，否则乙方须接受甲方的索赔并支付合同价款 20% 的违约金。无论甲方是否进行了验收，均不免除乙方对自己承包的工程的质量所负责任。
11. 非乙方原因导致的工期顺延的事件发生，按照本合同规定可以顺延工期的，乙方必须及时办理书面的工期签证手续，否则甲方不予认可。
12. 乙方所占用的施工场地须严格按照甲方指定的区域和时间使用。
13. 乙方做好施工组织管理、维持现场整洁、道路畅通，施工过程中乙方应做到工完场清，如乙方不按此要求执行，甲方按 1000 元/次的违约金标准，在对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相应款额。
14. 如乙方未严格履行合同所约定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质量、施工安全、提供的材料质量等）而造成的工程、财产损失和人身伤害，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及所发生的费用、赔偿金。
15. 保护好已有建筑物结构以及地下管线、设备、设施等，造成的损失或损坏由乙方负责赔偿。
16. 已竣工工程通过验收并交付甲方之前，负责成品保护，保护期间发生损坏，乙方自费予以修复。甲方在竣工验收前要求提前提供使用的，所发生的损坏的修

理费用，由甲方承担。

17. 乙方采购的材料，须提供产品合格证明、材质证明、原出厂证明和质量证书等有关技术资料，严禁乙方采用非国家标准材料和私自代用材料。在材料、设备到货 24 小时前通知甲方代表验收。对与设计、规范、甲方要求或封存的样品不符的产品，甲方代表提出禁止使用的，乙方应按要求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产品，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七、 甲方责任

1. 甲方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对工程进行监督，负责协调解决有关施工中遇到的问题，确认乙方提供材料是否符合设计、规范。
2.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甲方负责提供测量控制点及施工用水、用电接驳点，乙方负责接驳表计量，电表安装费用、水电接驳费用及水费、电费由乙方承担，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4. 检查乙方工程质量和进度，组织工程竣工验收和质量评定。
5. 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工程款。
6. 甲方根据合同有权对乙方违约行为收取违约金。

八、 工期违约责任与工期调整

1. 工期违约责任

乙方如果因自身原因不能按合同约定之工期节点要求如期完工通过验收且交付给甲方使用，则每延误 1 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1000 元的工期违约金；如果乙方延误节点工期达到 10 天的，则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除应支付前述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甲方损失。

如果因甲方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工期，乙方必须办理书面工期签证并经甲方确认后方能顺延工期，否则结算时不予认可。

2. 工期调整

(1) 以下原因造成工期影响的，经甲方代表确认，工期可相应调整：

- a、甲方未能按专用条款的约定提供开工条件；
- b、甲方不按合同规定支付工程进度款而影响施工进度；

- c、设计变更以及其它专业的施工影响到关键工序的工期的；
 - d、由于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它非甲乙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水灾、以及台风、大雨、暴雨、地震等不可抗力；
 - e、由于非乙方原因，需要停工的；
 - f、因材料价格和措施费用的确认时间延误工程进度时（以工程联系为准，工程联系函发出 5 天内，甲方书面回复，乙方不同意甲方回复意见的情形除外）。
- (2)上述情况发生后 2 天内，乙方就工期调整的缘由，向甲方代表提出书面报告，甲方代表在收到报告后 3 天内予以确认、答复。

九、 工程质量

1. 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或专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优秀标准。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的，乙方须按甲方的要求拆除和重新施工，直到符合约定标准，乙方承担拆除和重新施工的费用，且工期不予顺延。
2.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提供材料/设备并对其质量负责。乙方采购的材料应为符合国家标准、相关技术质量规范达到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向甲方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发票等文件，乙方不得变更约定的材料厂家、品牌、规格、型号，否则甲方有权禁止使用或在结算时扣减工程款，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拆除更换并重新采购返工，工期不予顺延，乙方须承担因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及按第七条第 1 款承担工期违约责任。
3. 乙方所供材料设备到货前 24 小时须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甲方有权进行检验，检验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绝使用并自行采购合格产品，采购费用从合同价款中扣除。
4. 工程验收合格后，在工程合理使用期限内（含保修期），乙方确保工程质量，在工程合理使用期限内因质量、施工问题等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或任何第三方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损失及后果。
5. 若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按本合同有关条款承担违约责任。
 - 1)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未按合同和甲方要求施工，造成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相关国家标准/规范、政府/行业安全规程、条例（消防、防水等）、法规规范等或甲方要求，且不在甲方限期内完成整改并通过甲方、相关部门验收的；
 - 2)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施工事故的。
6. 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由甲方指定具相应资质的质量检测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十、 设计变更

1. 甲方变更设计:

(1)甲方变更设计,应在该分部分项工程施工前 1 天通知乙方,乙方在接到通知后立即组织按变更设计施工。

(2)如果设计变更所涉及的材料已经订货(甲方有权随时检查乙方的材料订货合同)或进场,造成乙方材料积压或浪费,乙方需书面报甲方现场确认处理,办理相关手续,经甲方确认的,甲方承担其相关处理费用。

(3)由于设计变更造成乙方返工,需要追加的合同价款由甲方承担;如果影响到关键工序,经甲方确认后,可以调整工期。

(4)施工中如发现设计有错误或者严重不合理的地方,乙方应立即停工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最迟不得超过发现之日起三日),由甲方及时会同设计等单位作出修改意见或变更设计文件,并及时将修改或变更的设计文件送达乙方,乙方应按修改或变更的设计文件进行施工。

2. 乙方提出合理建议涉及到变更设计和对原定材料的代换,必须经甲方代表及相关部门批准。

3. 确定变更工期:发生设计变更后,如设计变更影响到关键工序的工期,由乙方提出变更工期要求,报甲方批准后调整竣工日期。甲方不同意乙方提出的工期变更,应于 5 天内通知乙方。如设计变更不影响关键工序的工期,则工期不予调整。

十一、 安全文明施工

1. 乙方应按国家及广东省、深圳市劳动部门和建设主管部门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和防火措施,并承担由于自身原因造成的财产损失和伤亡事故的责任、费用与赔偿。非甲乙双方责任造成的财产损失和伤亡事故,甲方的财产损失甲方承担,乙方的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发生重大伤亡事故,乙方应按规定立即通知甲方,同时乙方按政府有关部门的要求处理,并承担一切责任后果及赔偿。

2. 乙方应遵守当地政府和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交通、施工噪声、施工现场环境卫生和场外污染等的管理规定,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3. 施工中及时清运垃圾,保持现场文明。工程竣工通过验收并移交甲方前均应认真清理现场,达到竣工验收要求。

4. 施工现场不提供住宿条件, 不允许搭设食堂, 除少数保安和仓库保管员外, 其他人员不得住宿在现场, 食宿问题由乙方自行解决。
5. 竣工验收前, 乙方必须做好清洁工作, 达到验收要求, 否则, 由甲方聘请第三方进行清洁, 费用由乙方承担, 甲方有权从任何应付乙方款项中扣除。
6. 乙方应遵从甲方的管理规章制度和指示做好文明施工、清理垃圾、成品保护等工作。

十二、 竣工验收与结算

1. 乙方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 在工程基本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提前 3 天书面将竣工验收时间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通知后, 及时组织竣工验收, 并在验收 3 天内给予批准或提出整改意见。乙方按意见进行整改, 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整改的费用, 并在整改后及时书面提交再次验收的时间。
2. 工程验收依据: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01)、《深圳市建筑防水工程技术规范》(SJG19-2010)、《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42—2002)、《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43—2002)。
3. 甲方在乙方要求的竣工验收时间内无正当理由不组织验收, 或验收 3 天内不予批准且不能提出整改意见, 视为竣工已被批准, 即可办理结算手续。
4. 竣工日期的认定: 若一次性通过验收, 竣工日期为乙方提交竣工报告的日期, 若需再次验收时, 应为再次验收通过时的日期。
5. 在签发交接证书后, 乙方应从施工现场清理并运出乙方装备、剩余材料设备、垃圾和各种临时工程, 保持整个现场及工程整洁, 达到竣工使用状态, 不保留任何设施。如乙方未在甲方允许的合理时间内把所有的乙方装备、剩余材料设备、垃圾及各种临时工程运走, 则甲方可以:
 - (1) 委托他人将乙方的装备、剩余材料及乙方的其他财产就地存放;
 - (2) 委托他人清除并运走垃圾、废料。

因上述工作而发生的乙方的装备、剩余材料设备的遗失损毁及垃圾清除费用由乙方承担, 甲方可从任何应付乙方款项中扣除, 不足扣除的, 甲方有权追偿。

6. 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的标准，在验收工作完毕后 3 天内向乙方发出不予验收的指令，要求乙方对达不到合同约定标准的工程返工或修复。乙方在完成上述工作后，应重新提出竣工验收申请。甲方应按照第 1 款的约定重新组织竣工验收。竣工验收通过，甲方应按第 4 款的约定签发交接证书等。交接证书中写明的实际竣工日期应为乙方重新提出申请竣工验收通过时的日期。

十三、 工程保修

1. 保修责任范围：除甲方使用过程人为损失、第三者故意或非故意损坏、自然灾害及人力不可抗力因素损坏外，凡属乙方施工质量原因、乙方供材料质量原因及验收后移交前乙方保管不力造成工程范围各部位、部件、整体或单体、整件或单件的损坏、脱落、变质、丢失、开裂等，均属乙方限期免费保修责任范围。
2. 保修内容包括：合同条款（含补充合同条款）所包含的工程项目、设计变更或修改、现场签证或文字约定、双方或多方会议纪要约定等全部内容。
3. 保修期限：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按国家规定的保修条款执行，保修期限为 1 年。
4. 保修期间，乙方应在接到甲方发出维修通知 24 小时内到场进行维修，如乙方不按时到场维修或维修达不到规定的要求，甲方有权委托其他单位或人员进行维修。

十四、 保险

1. 乙方必须办理施工场地内的自有人员生命财产、机械设备的保险和第三方一切责任险，并支付一切费用。
2. 投保后发生事故时，乙方应在 14 天内向甲方提供建筑工程（建筑物）损失情况和估价的报告，如损害继续发生，乙方在 14 天后每隔 7 天报告一次，直到损害结束。
3. 投保后的受益由投保者享受。

十五、 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包括战争、动乱、瘟疫、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他非甲方乙方责任造

成的爆炸、火灾，以及 7 级以上的地震、12 级以上的大风、持续降水 24 小时且降雨量为 100 mm 以上、40 摄氏度以上并持续 2 天的高温天气等自然灾害。（台风、降雨以及高温天气的等级或数量以当地气象预报部门为准）。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并在力所能及的条件下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甲方应协助乙方采取措施。甲方认为应当暂停施工的，乙方应暂停施工。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48 小时内乙方向甲方通报受害情况以及预计清理和修复的费用。不可抗力事件持续发生，乙方应每隔 7 天向监理报告一次受害情况。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4 天内，乙方向甲方提交清理和修复费用的正式报告及有关资料。
3. 本工程的有关各方均应始终尽所有合理的努力，使不可抗力对本工程及履行本合同造成的损失减至最小。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费用及延误的工期由甲方和乙方按以下方法分别承担：

(1) 工程本身的损害、因工程损害导致第三方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以及运至施工场地用于施工的甲方材料和待安装的设备的损害，由甲方承担；

(2) 甲乙双方人员伤亡由其所在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3) 乙方装备损坏、用于本工程的周转材料损坏及停工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提供装备发生损坏，由甲方承担；

(4) 停工期间，乙方应甲方要求留在施工场地的必要的管理人员及保卫人员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5) 工程所需清理、修复费用，由甲方承担；

(6) 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任何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另一方因不可抗力造成的责任。

十六、 违约与毁约

1. 违约：合同双方任何一方不能全面履行合同条款，均属单方违约。违约所造成的经济损失，概由违约方承担赔偿责任。违约造成工期延误责任分担：甲方违约，工期相应顺延；乙方违约，工期不得顺延，并按第七条第 1 款承担工期违约责任。
2. 毁约：乙方无正当理由而单方提出终止合同，属乙方毁约。乙方除承担赔偿责任因

此造成甲方的全部经济损失外，还必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毁约金。

3. 除非双方协议将合同终止，或因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后仍必须继续履行合同。
4. 因一方违约使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欲中止或解除全部合同，需通知违约方并签订中止或解除原合同的协议书后方可中止或解除合同，违约责任由违约方承担。
5. 因乙方原因终止合同时，甲方具有决定是否接受或扣押与本工程有关的属于乙方在现场一切的设施、材料、设备和器件的权利。
6. 一经发现乙方有分包和转包本工程的现象，甲方有权采用停工、驱逐出场或解除合同的措施，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
7.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损失及费用等款项，甲方有权在应付乙方款项中直接扣除，不足扣除的，甲方可继续向乙方追偿。

十七、 争议

1. 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有权依法向委托方（即甲方）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法提起诉讼。
2. 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的，双方均须继续履行合同，保持施工连续，保护好已完工程：
 - (1) 单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协议停止施工；
 - (2) 调解要求停止施工，且为双方接受；
 - (3) 法院要求停止施工。
3. 合同解除后，不影响质量及保修、违约、索赔、争议条款、结算及清理条款的法律效力。

十八、 合同附则

1. 本合同自甲、乙方法定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除质量及保修、违约、索赔、争议条款、结算及清理条款外，甲、乙方履行本合同全部义务，工程竣工交付完毕，至保修期满尾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3. 甲、乙双方如有未尽事宜，可友好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补充部

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条款中的“日”、“天”未经特别注明的，均指“日历天”。
5. 本合同一式伍份，由甲方持叁份，乙方持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6. 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共 1 项：

附件一：《廉洁协议》

(本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乙方：(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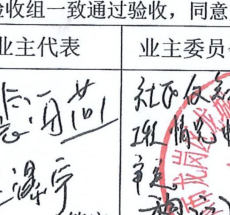
邮政编码：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6月20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附件 8

深圳市龙岗区天健现代城花园小区消防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升级改造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物业服务企业	深圳市天健城市服务有限公司天健现代城管理处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清林路442号天健现代城花园	费用结算	2163881.78 元
开工时间	2024 年 8 月 5 日	竣工时间	2024 年 12 月 23 日
工程内容	1、防排烟系统工程 2、送风系统工程 3、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工程 4、应急照明电系统工程 5、消防栓系统工程 6、消防喷淋系统工程 7、七氟丙烷气体充装工程		
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经竣工，由建设单位组织对本工程进行验收，听取各责任主体单位汇报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查阅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和现场检查工程实体质量，未发现因设计和施工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工程质量合格，工程建设基本能执行工程建设法定程序，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基本符合要求，该工程施工质量达到验收标准的要求，工程为合格，验收组一致通过验收，同意交付使用。		
施工单位	物业服务企业	业主代表	业主委员会或社区居委会
 黄凯强 签字盖章 2025 年 1 月 6 日	 王淑宁 签字盖章 2025 年 1 月 6 日	 王淑宁 签字 2025 年 1 月 6 日	 黎泥源 签字盖章 2025 年 1 月 6 日

备注：本验收报告一式叁份，施工单位、物业服务企业、业主委员会或社区居委会，各一份。

项目经理 2（刘文静）

项目经理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1	/	/	/	/	/



使用有效期：2026年05月
25日-2026年11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刘文静

性 别：女



出生日期：1994-02-22

注册编号：粤2442020202113084

聘用企业：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12-20至2027-12-20）
机电工程（有效期：2024-05-25至2027-05-25）



刘 文 静

个人签名：刘文静

签名日期：2026.5.25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4年12月11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05449

姓名:刘文静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94年02月22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7月29日

有效期:2024年12月09日至2027年07月2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2月09日



姓名: 刘文静		社保电脑号: 639028624		身份证号码: 44162119940222482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63344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2026	01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28.18	3523	28.18	7.05
2026	02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28.18	3523	28.18	7.05
2026	03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28.18	3523	28.18	7.05
2026	04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28.18	3523	28.18	7.05
2026	05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28.18	3523	28.18	7.05
2026	06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28.18	3523	28.18	7.05
合计			4870.5	2292.0			2421.72	807.24			201.84						42.3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36680b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633444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07月11日

3、项目管理机构设置及其他人员配备要求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表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管理机构人员配置表：（至少 1 名机电专业高级工程师）（2 个项目需各自列管理机构人员配置表）

项目 1：布吉街道百鸽笼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数量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黄凯强	/	注册建造师证	一级	粤 144202320240786 2	机电工程	1 人
技术负责人	程旺业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17003011494	建筑施工	1 人
安全主任	张宁	工程师	安全考核证	/	粤建安 C3（2021） 0143483	建筑工程	1 人
质量主任	晏文涛	高级工程师	岗位证	/	2501030600749745	建筑工程	1 人
建筑工程师	林俊彬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 1300102163479 号	建筑施工	1 人
施工员	陈悦军	/	岗位证	/	2501010100743543	建筑工程	1 人
安全员	郭家瑞	/	安全考核证	/	粤建安 C3（2021） 0109618	建筑工程	1 人
质检员	罗乔宾	/	岗位证	/	230103010028835 0	土建	1 人
材料员	纪宝武	/	岗位证	/	2301040000288221	建筑工程	1 人
资料员	李聪	/	岗位证	/	2301050000288273	建筑工程	1 人
劳资专管员	陈少荣	/	岗位证	/	2301140000288137	建筑工程	1 人

项目经理 黄凯强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6月30日
2026年12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黄凯强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6年07月13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32024078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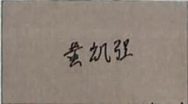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10-29至2027-10-28)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黄凯强

签名日期: 2026.6.30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4年10月29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04690

姓名:黄凯强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6年07月13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7月23日

有效期:2024年07月22日至2027年07月22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7月22日



技术负责人 程旺业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程旺业

身份证号：44152219861222429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11月28日

评审组织：阳江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技术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17003011494

发证单位：阳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2月2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程旺业 性别 男，一九八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生，于二〇一〇
年 二月至二〇一三年 一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函授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宜春学院

校（院）长：

批准文号：赣府字(2000)107号

证书编号：104175201306000696

二〇一三年 一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程旺业			社保电脑号: 619807040			身份证号码: 44152219861222429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63344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1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0	38.20	9.55
2026	02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0	38.20	9.55
2026	03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0	38.20	9.55
2026	04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0	38.20	9.55
2026	05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0	38.20	9.55
2026	06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0	38.20	9.55
合计			4870.5 2292.0			2421.72 807.24			201.84			257.88 29.2 57.3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30e7ae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633444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张宁

309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张宁 性别 男
Name Gender

出生年月 1988-11-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北高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Organization

非公有 列 工程技术
Category

专 业 市政工程
Specialism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ed Title

批 文 号 邢职改办字 [2019]85号
Approval No.

授 予 时 间 2019年11月20日
Date of Conferment

管 理 号 130501191623
File No.

成人高等教育



毕 业 证 书

学生 张宁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十一月八日生，于二〇一一年三月至二〇一四年一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三年制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校（院）长：朱三庆

批准文号：(83)教成字002号 证书编号：107035201405002173

二〇一四年一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143483

姓名:张宁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8年11月08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1月29日

有效期:2024年10月10日至2027年11月2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10日



姓名: 张宁		社保电脑号: 807530609		身份证号码: 13052519881108333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63344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1	20633444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450.0	5000	40.00	10.0
2026	02	20633444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450.0	5000	40.00	10.0
2026	03	20633444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450.0	5000	40.00	10.0
2026	04	20633444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450.0	5000	40.00	10.0
2026	05	20633444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450.0	5000	40.00	10.0
2026	06	20633444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450.0	5000	40.00	10.0
合计			4800.0	2400.0			605.46	201.84			201.84						6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48316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633444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6年07月1日
证明专用章

质量主任 晏文涛

ZHUANYE JISHU ZHIWU ZIGE ZHENGSHU		
姓 名	晏文涛	持证人参加全国专业技术人才 培养工程专业技术培训。 经统一考试和资格评审，具备 高级工程师 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水平。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6 年 11 月	
专业名称	园林绿化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16050631	 

毕 业 证 书 	学生 晏文涛 性别 男，一九七七年 一 月 日生，于 一九九五年 九月 至 一九九七年 七月在本校 普通专科 班 计算机会计 专业 学习，学制 貳 年，修完教学计划规定 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079443	校（院）长：  校 名： 湖北广播电视大学 一九九七年 六月 日 学校编号： 629703150



姓 名 晏文涛

身份证号 422202197611122214

证书编号 2501030600749745

工作单位

晏文涛 同志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03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质量员（市政）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公众号查询



2025 年 12 月 05 日

有效期：2028 年 12 月 06 日

姓名: 晏文涛		社保电脑号: 604279052		身份证号码: 4222021976112221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63344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6	01	20633444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0.0	5000	40.0
2026	02	20633444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0.0	5000	40.0
2026	03	20633444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0.0	5000	40.0
2026	04	20633444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0.0	5000	40.0
2026	05	20633444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0.0	5000	40.0
2026	06	20633444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0.0	5000	40.0
合计			5100.0	2400.0			2421.72	807.24			201.84					6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31e61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633444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6年07月1日
证明专用章

建筑工程师 林俊彬



粤中取证字第

1300102163479

号



林俊彬 于 二〇一一年
十二月，经 揭阳市建筑工
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施工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一年 四月 十九 日



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林俊彬 性别男，1967 年 9 月 19 日生，于 2013 年 9 月
至 2016 年 1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网络教育
专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校（院）长：

徐惠彬

证书编号：100067201606008139

二〇一六 年 一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林俊彬		社保电脑号: 800955922		身份证号码: 44052519670919133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63344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1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605.46	201.84				201.84		1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3209bt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633444 深圳市中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6年07月1日
证明专用章

施工员 陈悦军

	陈悦军 同志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姓 名陈悦军	03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身份证号440524196705126314	管理人员 施工员（土建）
证书编号2501010100743543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工作单位	
	公众号查询
	
	
	2028 年 12 月 05 日
	有效期：2028年12月05日

姓名: 陈悦军		社保电脑号: 614557230		身份证号码: 44052119670512631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63344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6	01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900	31.2	3900	7.8
2026	02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900	31.2	3900	7.8
2026	03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900	31.2	3900	7.8
2026	04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900	31.2	3900	7.8
2026	05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900	31.2	3900	7.8
2026	06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900	31.2	3900	7.8
合计			4584.0	2292.0			2421.72	807.24			201.84					4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e0aaf32418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633444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6年07月1日
证明专用章

安全员 郭家瑞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1) 0109618

姓 名: 郭家瑞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6年03月17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8月06日

有 效 期: 2024年07月24日 至 2027年08月05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24日



姓名: 郭家瑞		社保电脑号: 807915825		身份证号码: 41282419960317771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63344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2026	01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0	42.98	4775.0	38.20	9.55
2026	02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0	42.98	4775.0	38.20	9.55
2026	03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0	42.98	4775.0	38.20	9.55
2026	04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0	42.98	4775.0	38.20	9.55
2026	05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0	42.98	4775.0	38.20	9.55
2026	06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0	42.98	4775.0	38.20	9.55
合计			4584.0	2292.0			605.46	201.84			201.84			257.88	229.20		57.3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32daem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63344 深圳市中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 罗乔宾

	罗乔宾 同志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2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质量员（土建）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罗乔宾	
身份证号 441324199803122337	
证书编号 2301030100288350	
工作单位	发证单位 2023 年 11 月 25 日 有效期至：2026 年 11 月 25 日

姓名: 罗乔宾		社保电脑号: 500111056		身份证号码: 44132419980312233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63344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2026	01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6	02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6	03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6	04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6	05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6	06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27.0	3000	24.0	6.0
合计			4870.5	2292.0			2421.72	807.24			201.84			162.0		144.0	36.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332a5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633444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6年07月1日
证明专用章

材料员 纪宝武

	纪宝武 同志于 2023 年 11 月9 日至 2023 年11 月 22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材料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纪宝武	
身份证号 440524197105106699	
证书编号 2301040000288221	
工作单位	有效期至: 2026年11月25日

姓名: 纪宝武		社保电脑号: 607983083		身份证号码: 4405219710510669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63344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6	01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2.00	4000	32.00	8.0
2026	02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2.00	4000	32.00	8.0
2026	03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2.00	4000	32.00	8.0
2026	04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2.00	4000	32.00	8.0
2026	05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2.00	4000	32.00	8.0
2026	06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2.00	4000	32.00	8.0
合计			4584.0	2292.0			2421.72	807.24			201.84						48.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33dafg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633444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6年07月1日
证明专用章

资料员 李聪

	李聪 同志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2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资料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李聪	
身份证号 130404198803030610	
证书编号 2301050000288273	发证单位
工作单位	2023 年 11 月 25 日 有效期至: 2026 年 11 月 25 日

姓名: 李聪		社保电脑号: 626570324		身份证号码: 13040419880303061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63344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2026	01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2.00	4000	32.00	8.0
2026	02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2.00	4000	32.00	8.0
2026	03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2.00	4000	32.00	8.0
2026	04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2.00	4000	32.00	8.0
2026	05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2.00	4000	32.00	8.0
2026	06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32.00	4000	32.00	8.0
合计			4870.5	2292.0			2421.72	807.24			201.84						48.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340cb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633444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6年07月1日
证明专用章

劳资专管员 陈少荣

	陈少荣 同志于 2023 年 11 月9 日至 2023 年11 月 22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劳务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陈少荣	
身份证号 445223197704201235	
证书编号 2301140000288137	
工作单位	发证单位 2023 年11 月25 日 有效期至：2026年11月25日

姓名: 陈少荣		社保电脑号: 614556929		身份证号码: 44522319770420123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63344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2026	01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6	02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6	03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6	04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6	05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6	06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8.0
合计			4584.0	2292.0			605.46	201.84			201.84			192.0			48.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364d1m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633444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07月11日

项目 2：坂田街道宝岗小学改扩建工程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数量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刘文静	/	注册建造师证	二级	粤 2442020202113 084	机电工程	1 人
技术负责人	吴彦祥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粤高职证第 1500101099183 号	市政路桥施工	1 人
安全主任	陈俊宇	/	安全考核证	/	粤建安 C3(2019)000139 3	建筑工程	1 人
质量主任	廖楚忠	/	岗位证	/	260103010006191 6	土建	1 人
建筑工程师	曹锦丰	工程师	职称证	/	粤中职证第 1500102163283 号	建筑工程	1 人
施工员	苏泽龙	/	岗位证	/	2501010100743 553	土建	1 人
安全员	杨志伟	/	安全考核证	/	粤建安 C3 (2021) 0144110	建筑工程	1 人
质检员	陈泽拱	/	岗位证	/	2601030100061 354	土建	1 人
材料员	罗泽锴	/	岗位证	/	2401040000002 904	建筑工程	1 人
资料员	周志佳	/	岗位证	/	2301050000288 460	建筑工程	1 人

项目经理 刘文静



使用有效期：2026年05月
25日-2026年11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刘文静

性 别：女



出生日期：1994-02-22

注册编号：粤2442020202113084

聘用企业：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12-20至2027-12-20）
机电工程（有效期：2024-05-25至2027-05-25）



刘 文 静

个人签名：刘文静

签名日期：2026.5.25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4年12月11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05449

姓名:刘文静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94年02月22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7月29日

有效期:2024年12月09日至2027年07月2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2月09日



姓名: 刘文静		社保电脑号: 639028624		身份证号码: 44162119940222482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63344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2026	01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28.18	3523	28.18	7.05
2026	02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28.18	3523	28.18	7.05
2026	03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28.18	3523	28.18	7.05
2026	04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28.18	3523	28.18	7.05
2026	05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28.18	3523	28.18	7.05
2026	06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28.18	3523	28.18	7.05
合计			4870.5	2292.0			2421.72	807.24			201.8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36680b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633444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07月11日

技术负责人 吴彦祥



粤高取证字第1500101099183 号



吴彦祥 于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经 广东省建筑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市政路桥施工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四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375886

学生吴彦祥 性别女, 1975年
6月 日生, 于 1993年 9月
至 1996年 6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系
建筑工程与
物业管理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 修
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
格, 准予毕业。

校(院)长: 林继明

校 名:



学校编号: 毕字 9311502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吴彦祥

社保电脑号: 634720902

身份证号码: 440520197506044622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63344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合计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367132)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职工电子退休证

姓名: 吴彦祥

出生日期: 1975年06月04日 性别: 女

身份证号码: 440520197506044622

退休日期: 2025年09月

退休证号: 深职退证字0634720902号

发证机关: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退休返聘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坚奕

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9 栋 201

联系电话：0755-84068686

乙方：吴彦祥

身份证号码：440520197506044622

通讯地址：龙岗区龙城街道陂头背新三区 15 号

联系电话：13428338330

乙方已达到退休年龄，根据工作需要返聘到甲方工作。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返聘协议，共同遵守本协议所列条款。

一、协议期限

本返聘协议于 2025 年 10 月 1 日生效，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终止。

二、工作内容

乙方的工作内容(岗位或工种) 技术负责人。

乙方应履行甲方确定的岗位职责，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本职工作任务。

乙方的工作地点：甲方经营区域，甲方可依工作需要、乙方身体健康状况等因素在甲方经营区域内调整乙方工作地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的工作内容，乙方应本着诚信原则按甲方要求完成，工作时间不多于每周40小时。

2、乙方享有法定节假日假期，其他休息休假安排按照公司相关制度执行。

四、劳务报酬和福利待遇

1、甲方每月 15 日 以货币形式向乙方支付上月工资。劳务报酬发放日如遇休息日或法定节假日，甲方可以提前或推后五个工作日内发放工资。

2、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如中途离职按照实际出勤天数发放。

五、双方权利义务



- 1、乙方承诺，能够按照本协议约定为甲方提供劳务，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操作规程，保守甲方商业秘密，勤勉尽责地完成工作任务。
- 2、乙方享有甲方公司相关制度规定的福利待遇。
- 3、乙方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甲方可依据公司相关规章制度处理。

六、协议的终止与解除

- 1、本协议期满如双方未续签，则本协议自行终止，甲方对乙方不负有任何经济补偿义务。
- 2、订立本协议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或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协议解除。
- 3、甲方或乙方解除本协议，须提前30天书面通知对方并办理工作交接手续。乙方须在甲方安排人员接岗并完成交接工作后方可离岗。
- 5、在签定本协议时，乙方确实已熟知甲方之规章制度，并承诺自觉遵守。协议期间，如乙方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甲方按该规章制度进行处理，不作任何经济补偿。

七、协议生效及其他

- 1、乙方明确：本劳务协议的签订、履行、乙方接受甲方的管理等行为是出于双方的自愿，不存在欺诈、胁迫、乘人之危等情形。
- 2、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应友好协商确定，并订立书面补充协议。
- 3、本协议甲、乙双方的通讯地址为双方联系的唯一固定通讯地址，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双方发生任何争议等其他情况，该地址为双方约定的有效送达地址。任何一方通讯地址发生变化，需提前 3个工作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否则前述变更对对方不发生效力。
- 4、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2025年 9 月 29 日



乙方(签字):

吴彦祥

2025年 9 月 29 日

安全主任 陈俊宇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19) 0001393

姓 名: 陈俊宇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0年11月18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03月27日

有 效 期: 2025年03月12日 至 2028年03月26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3月12日

姓名: 陈俊宇		社保电脑号: 645255158		身份证号码: 44058319901118131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63344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1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605.46	201.84			201.84			1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3695c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633444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07月11日

质量主任 廖楚忠

	廖楚忠 同志于 2026 年
	04 月 08 日至 2026 年 04 月
姓 名 廖楚忠	22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身份证号 441522199112120154	管理人员 质量员 (土建)
证书编号 2601030100061916	职业培训, 经考核成绩合格, 特发此证。
工作单位	
	公众号查询
	
	
	有效期: 2029年04月24日

建筑工程师 曹锦丰



北京交通大学

毕业证书



中国·北京·北京交通大学制

编号: 100047201406009075

学生 曹锦丰, 性别 男, 一九八三年十一月十七日生, 于二〇一四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一月在本校网络教育学院 公路工程与管理 专业 专科 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宁滨

校名:



二〇一四年一月八日

姓名: 曹锦丰		社保电脑号: 633979345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831117701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63344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1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4870.5	2292.0			2421.72	807.24			201.84			1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38646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633444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苏泽龙

	苏泽龙 同志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03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施工员（土建）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苏泽龙	公众号查询
身份证号445281200010256715	
证书编号2501010100743553	
工作单位	
	
	
	2025 年 12 月 05 日
	有效期：2028 年 12 月 04 日

姓名: 苏泽龙		社保电脑号: 502254925		身份证号码: 44528120001025671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63344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2026	01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4870.5	2292.0			2421.72	807.24			201.84			1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38a10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633444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杨志伟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1) 0144110

姓 名: 杨志伟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8年02月26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11月29日

有 效 期: 2024年11月11日 至 2027年11月28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1月1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志伟 社保电脑号：628067721 身份证号码：4452211988022665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63344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1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0.16	5.04
2026	02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0.16	5.04
2026	03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0.16	5.04
2026	04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0.16	5.04
2026	05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0.16	5.04
2026	06	2063344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0.16	5.04
合计			4870.5	2292.0			2421.72	807.24			201.84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39e3em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633444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质检员 陈泽拱



姓 名 陈泽拱

身份证号 445281200209144331

证书编号 2601030100061354

工作单位

陈泽拱 同志于 2026 年 04 月 08 日至 2026 年 04 月 22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人员 质量员（土建）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公众号查询

证书专用章
2026 年 04 月 24 日
有效期：2029 年 04 月 24 日

证书专用章
2026 年 04 月 24 日
有效期：2029 年 04 月 24 日

材料员 罗泽锴

	罗泽锴 同志于 2023 年 12 月20 日至 2024年01 月03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材料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罗泽锴	
身份证号 440582199701126656	
证书编号 2401040000002904	发证单位 2024 年01 月 5 日
工作单位	有效期至: 2027-01-05

姓名: 罗泽楷		社保电脑号: 645271052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970112665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63344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1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6	02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6	03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6	04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6	05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6	06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000	36.0	4000	32.0	8.0
合计			4584.0	2292.0			605.46	201.84			201.84						48.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3af93a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633444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07月11日

资料员 周志佳

	周志佳 同志于 2023 年 11 月9 日至 2023 年11 月 22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资料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周志佳 身份证号 440513199503222417 证书编号 2301050000288460 工作单位	 2023 年 11 月 25 日 有效期至: 2026年11月25日

姓名: 周志佳		社保电脑号: 801356427		身份证号码: 44051319950322241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骏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63344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1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2063344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2421.72	807.24			201.84			1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e0aaf3b97de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63344 深圳市中骏建设有限公司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0年07月11日